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苗栗縣政府　公告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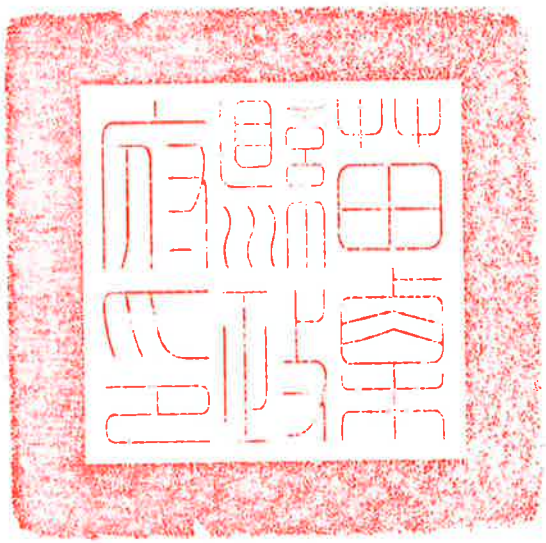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28日
發文字號：府民生字第1140089291B號
附件：

裝

訂

線

主旨：公告本縣淨自在殯葬設施第二次啟用。

依據：殯葬管理條例第20條、殯葬管理條例施行細則第18條及本縣殯葬管理自治條例第16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殯葬設施案名：淨自在。

二、興辦公司名稱：玉寶文創股份有限公司。

三、公司負責人：鄭聚然（A12220XXXX）。

四、啟用殯葬設施之範圍：苗栗縣頭份市上興里上東興68-1號（苗栗縣頭份市上興段356、357地號）。

五、啟用櫃位數量：個人骨灰櫃8,092個、雙人骨灰櫃3,202組（6,404個）、六人骨灰家族櫃48組（288個），共計14,784個骨灰（骸）存放單位。

縣長鍾東錦